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郑思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柴瑞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袁丽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1,642,846,641.34	1,783,677,030.56	-7.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322,587,752.29	1,315,319,122.59	0.5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 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23,892,324.32	11.77%	1,117,917,890.44	-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3,442,333.15	37.12%	4,561,940.63	-75.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112,478.78	104.73%	228,745.30	-9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14,809,075.59	-59.0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69	38.00%	0.0091	-75.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69	38.00%	0.0091	-75.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6%	0.12%	0.34%	-0.7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 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422,100.0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95,641.9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2,555.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991.65	
合计	4,333,195.3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41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68%	259,440,000		质押	224,477,273
庞海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0.97%	105,280,000			
王树先	境内自然人	0.39%	1,980,000			
李晓东	境内自然人	0.38%	1,921,494			
马伟鸿	境内自然人	0.26%	1,319,900			
杜瑞良	境内自然人	0.23%	1,132,200			
东传青	境内自然人	0.21%	1,041,120			
丁祥峰	境内自然人	0.20%	1,006,3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19%	937,800			
匡艳艳	境内自然人	0.18%	913,8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259,4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59,440,000	
庞海控股有限公司		105,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280,000	
王树先		1,9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0,000	
李晓东		1,921,494		人民币普通股	1,921,494	
马伟鸿		1,31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319,900	
杜瑞良		1,132,200		人民币普通股	1,132,200	

东传青	1,041,120	人民币普通股	1,041,120
丁祥峰	1,006,3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6,3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37,800	人民币普通股	937,800
匡艳艳	913,800	人民币普通股	913,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和平先生持有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90.28%、庞海控股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两公司属同一控制人控制。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东传青通过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 1,040,92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下降58.86%，主要原因系偿还短期贷款所致。
- 2、报告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增长220.96%，主要原因系收到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 3、报告期末，预付账款较年初增长70.57%，主要原因系预付原料款增加所致。
- 4、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下降57.71%，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收到海外并购项目产业扶持资金1000万元所致。
- 5、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增长30.33%，主要原因系支付车间改造工程款增加所致。
- 6、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年初下降72.5%，主要原因系本期偿还短期贷款所致。
- 7、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年初下降33.31%，主要原因系本期支付供应商欠款所致。
- 8、报告期末，递延收益较年初增长67.92%，主要原因系本期收到超低排放改造补贴所致。
- 9、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去年同期下降90.22%，主要原因系短期借款减少所致。
- 10、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75.32%，主要原因系收入下降，煤炭、猪肉、鸡肉等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
- 11、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59.04%，主要原因系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 12、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76.1%，主要原因系收回理财资金增加所致。
- 13、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下降532.04%，主要原因系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1月5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购买及增资预案》，并于2015年11月17日披露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2015】第24号）相关要求完善后的《重大资产购买及增资预案（修订稿）》。在此后推进过程中，由于相关工作未能按时完成，以致未能实现合同中的相关约定：即在2016年6月30日前完成相关交易，双方终止了原合同。

2015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签署〈托管协议〉的议案》。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公司于2015年10月27日支付了500万澳元保证金。2016年2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签署〈延期函〉的议案》。根据《延期函》的相关约定，公司于2016年3月2日向Yolarno支付600万澳元预付款。

根据项目的进展情况及相关规则要求，公司分别于2015年10月20日、2015年10月27日、2015年11月3日、2015年11月10日、2016年7月5日、2016年7月7日、2016年9月23日、2016年10月25日、2016年11月26日、2016年12月26日、2017年1月26日、2017年2月27日、2017年3月25日、2017年4月26日、2017年5月27日、2017年6月26日、2017年7月27日、2017年8月26日、2017年9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5-048、2015-049、2015-053、2015-058、2016-031、2016-032、2016-046、2016-050、2016-060、2016-06、2017-006、2017-013、2017-016、2017-027、2017-035、2017-038、2017-040、2017-050、2017-061）。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7-040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	2017 年 07 月 27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040 号公告

2017-050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	2017 年 08 月 26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050 号公告
2017-061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	2017 年 09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061 号公告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1) 公司第一大股东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 (2)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和平先生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公司第一大股东诸城同路人投资承诺, 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本公司回购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履行完毕。(2) 公司实际控制人郑和平先生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所持诸城同路人投资 有限公司和庞海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 也不由该两公司回购其所持股权; 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间接持有的股份。在其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其所持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和庞海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分别不超过其所持该两公司股权的 25%, 每年转让其间接持有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和庞海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及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 原董事郑镁钢、董事于瑞波、原监事王永功、原董事兼财务总监杨松国、董事兼生产研发总监郑洪光、原董事会秘书王潍海,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其持有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不超过其所持该公司股权的 25%, 每年转让其间接持有的股份不超过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诸城同路人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及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08 年 03 月 1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7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0.00%	至	0.00%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451.59	至	903.17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903.17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对 2017 年 1-12 月经营业绩预计带来一定影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得利斯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1-4 月份	预付房租等	77.52	0	77.52	0			
得利斯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 1-4 月份	代垫费用	3.77	0	3.77	0			
合计			81.29	0	81.29	0	--	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00%
相关决策程序	上述事项，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通过决议，签署了相关资金支付及出借协议。相关未达到提交董事会审议及进行临时信息披露标准。公司履行了相关程序。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无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17 年 04 月 20 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2017 年 4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